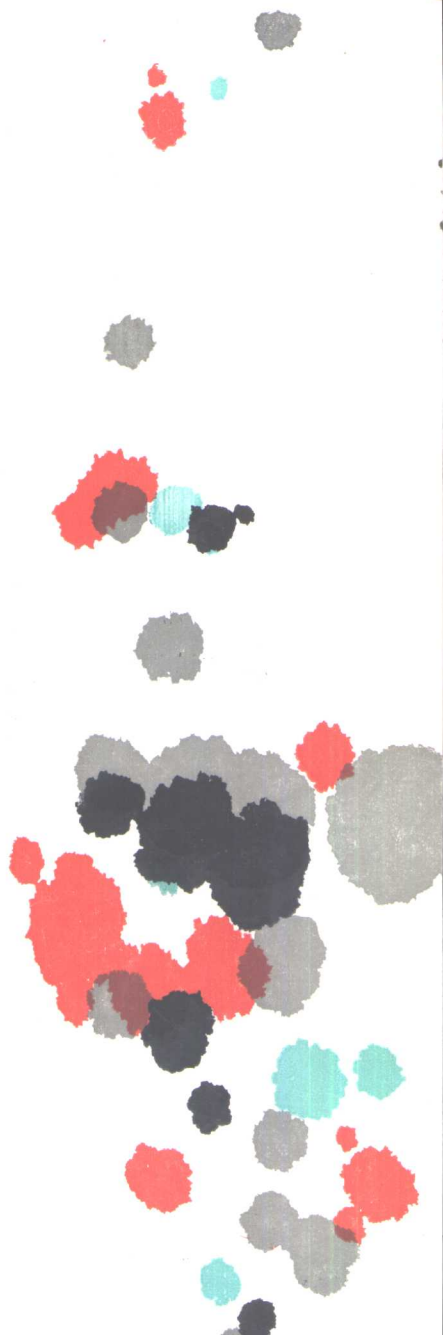


社交书信写作

宝文堂尺牘丛书

成桂春
夏京春
著



宝文堂尺牘丛书

社交名信写作

成桂春 著
夏京春
宝文堂书店

社交书信写作 戚桂春 夏京春著

宝文堂书店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81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文字六〇三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1/32开本

120千字 6.375印张

1990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9800册

ISBN7-80030-191-5/G·18

定价:2.40元

前 言

大多数人可以不写诗，不写散文，但是一生中连一封信也不写的恐怕不会太多。不会写诗，不会写散文，算不上什么缺点，可是如果不会写信，便多多少少会使社会交往受点限制。写信是一种实实在在的生活需要，所以广大青年朋友都有学会写信，把信写好的愿望。

在和青年朋友交往中，的确许多人都向我们问起过怎样写信的问题。有的是就事论事，只问这一封怎么写，结果是问了这一回，下回写起来可能又不行。有的是问“秘诀”，很难三五句话说清楚，回答只好很笼统，结果是问了等于没有问。现写现问终究不是办法，况且，并不一定每个人都有随时问人的机会。所以，几年来我们一直觉得有必要向青年朋友提供一本介绍写信知识的读物。

众生自百虑，不意常同心。1987年春天，宝文堂书店将书信写作知识介绍列入了出版计划，我们很高兴。这既是广大青年朋友所希望的，也是我们所希望的。因此，当编辑部的同志约我们撰稿时，我们欣然同意了。

书信有许多种，大致可以分成两类：一类是专用书信，如公函、介绍信、证明信等。这类书信，由单位写给单位，用于公务，所以也可以叫作公务书信。另一类书信，是日常生

活中使用的、个人对个人或者个人因参与社会事务而写给某些单位的书信。这类书信可以叫作社交书信，也可以叫作个人书信，如：家信、情书，往来于朋友、同行之间的通候信、商讨信，以及投向报刊的批评信、表扬信、建议信等。

对于大多数青年朋友来说，常常要写的正是这类社交书信，大家问起最多的也是常用的几种个人书信。另外，专用书信与社交书信比较，虽然性质不同，但写法上也并非没有相同之处；如果掌握了社交书信的写作知识，根据工作需要结合工作实际写好某种专用书信也并不困难。所以，除了将公函作为附录外，这本书主要介绍社交书信。这样，既可以内容集中，更有针对性，可以谈得比较详尽，又不占太多的篇幅。

我们这样想，所以本书的名称也不叫“书信写作”，而指明是“社交书信”，以使名实相副。

我国较早的文论专著《典论·论文》里说：“夫文，本同而末异”。“本”指一切文章的共同规律，“末”指不同文章的特殊性。文章如此，书信如此，社交书信何尝不是如此！社交书信是一类，但其中还有许多种。它们既有共同的规律，又有各自的特殊性。这就是我们将全书分为两个部分，先谈基础知识，再谈几种常用书信的原因。

这本书是我们乐于写的，也的确希望能给青年朋友一些切实的帮助。但是，水平有限，未必能尽如人意，甚至讲错的地方也是会有的。我们恳请读者多多批评指正。

在这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曾得到张寿康先生的鼓

励；宝文堂编辑部同志向我们提供过不少有益的建议，在此，谨一并表示感谢。

成桂春 夏京春

1988年10月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部分 书信写作基础知识

一 书信名称种种	1
二 书信的社会职能	6
三 书信的款式及其发展	13
四 称 呼	20
五 正 文	28
(一)正文的启始	28
(二)正文的主体	39
(三)正文的结尾	101
六 署 名	110
七 日 期	114
八 附 言	117
九 信 封	119
十 书 写	125

第二部分 几种常用书信的写作

一 通候信	130
-------------	-----

二	情 书.....	137
三	邀约信.....	153
四	请托信.....	157
五	表扬信.....	160
六	批评信.....	168
七	建议信.....	176
八	请教信.....	182
九	商讨信.....	186
十	公务信.....	191

第一部分

书信写作基础知识

一 书信名称种种

提到书信，我们就会想到它有许多名称，比如，在有的信里我们看到过“来函收到”，“手书敬悉”之类的话；有的书信集叫《某某书简》、《某某尺牍》，有时我们还听到别人把书信叫做“鱼雁”、“鳞鸿”等等。书信为什么会有这么一些名称？这本书是专来谈书信的，那么，我们就从书信的名称谈起。

书信原本不叫“书信”，也不叫“信”，而是叫“书”。《左传》里记载着晋国大夫叔向与郑国国相子产通信的事，说到叔向派人给子产送信时，是这样写的：“叔向使诒子产书”；说到子产给叔向回了信时，是“复书”（见《左传·昭公六年》）。战国时期，秦昭王为了得到赵国的和氏璧，便派人送信给赵王，说是愿意用十五座城换那块璧。这件事在《史记》里记载是：秦昭王“使人遗赵王书，愿以十五城请易璧。”（见《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

我们现在还可以看到许多古人写的信，这些信一般都叫做“书”。如：李斯为了劝阻秦国驱逐客卿而写给秦王的

信叫《谏逐客书》，司马迁写给他的朋友任安的信叫《报任安书》。我们读刘瑞玲同志选注的《古代书信选》，除了一篇叫“笺”外，其余的信也都称为“书”。

西汉时期有一个对文字很有研究的人叫杨雄，他说：“言，心声也；书，心画也。”意思是：心里的话，说出来有了声是言；如果用文字“画”出来，也就是说写下来，就是“书”了。写信正是通过文字与一定的对象交谈，这大概就是古人把书信叫做“书”的缘故吧！

“信”原来指送信的人或捎口信儿的人，而不是指我们现在所说的书信。《三国志·魏志·魏武帝纪》里写道：“（马）超等屯渭南，遣信求割河以西请和。”这里的“遣信”就是派遣信使；“信”指送信的人而不是书信。《世说新语·雅量》中有这么一段话：“谢公与人围棋，俄而谢玄淮上信至，看书竟，默然无言。”意思是说：谢安正与人下围棋，不一会儿，他的侄子谢玄从淮上派送信的人来了。他看罢信，好一阵儿没有说话。这里，“信至”的“信”是送信人；“看书竟”的“书”才是指信。

“信”在古代指送信人，也就是古人口语里的“致书邮”。

《世说新语·任诞》里有这样一个故事：晋朝有个叫殷羡（字洪乔）的人，做豫章郡太守，离任时郡里许多人托他给自己的亲朋故旧带信，好走那些亲朋故旧的后门，得到升迁或别的什么照顾。殷羡收到这种要他代转代交的信差不多上百封。他启程了。当他乘船行至一个叫石头的地方时，却把这些信拿出来统统扔到水里去了。他一边看着纷纷扬

杨落水的书信，一边意味深长地说：“沉者自沉，浮者自浮，我殷羨不给你们这些人当致书郎！”这“致书郎”就是送信人。拿我们今天的话说，就说是：我不能给你们这些走后门的人做义务邮递员了！

把书信称为信是后来的事，是由“送信人”引申来的。既然书信要有人传递；送信人所传递的正是书信或口信儿而不是别的，于是，久而久之书信也就被称为信了。到了近代，一方面因为送信人又有了别的名称：先是邮差，后是邮递员；另一方面“书”这个字又越来越多地被用来称呼书籍，于是“信”便取代了“书”而成为书信的通称了。

古代称书信为“书”，近代以来习惯称书信为“信”，分得比较清楚，但“书信”这个名称却是大致从秦汉起就在和“书”、“信”这两个名称并行了，也就是说：当古人叫书信是“书”的时候，口语里也叫它“书信”；当近代把书信叫作“信”的时候，人们在书面语里同时也叫它“书信”。例如，《晋书》里说：“我家绝无书信，汝能赍书取消息不？”（见《晋书·陆机传》）。我们看，这里的书信既叫“书信”也叫“书”。唐代诗人元稹有这样的诗句：“老去心情随日减，远来书信隔年闻”（见元稹《长庆集·酬乐天叹穷愁见寄》）。唐代一般是管书信叫“书”的，这儿却用“书信”，可见当时两个名称是并行的。至于到了称书信为“信”的今天，我们仍然在书面语言里管信叫“书信”，大家都知道，就用不着举例了。

以上我们谈了“书”、“信”、“书信”，这些都可以看成是书信的通称。书信还有许多别的名称，我们叫它们别称。例

如，函、简、尺牋、书函、书简、书牋以及尺素等等都是。这些别称现在人们还偶有使用。我们如果知道了函、简、牋和素这几个字的意思，也就明白书信为什么有这些别称了。

“函”本来是书信的封套，相当于今天用的信封儿。由于自古以来书信都是用封套装起来传递的，一封信装一个套子，于是人们也就把信称为函了。

“简”本来是古代用来书写的狭长的竹片儿。古代没有纸的时候，人们写字，画画儿只得用竹片儿，或用木片儿，或用丝织物，信也往往写在竹片儿上，因此信也就又叫作简。

“牋”是什么，“尺”又是怎么回事？“牋”是上面刚说过的用以书写的木片儿；“尺”指的是长度。《汉书》记载：“汉遗单于书，以尺一牋”（见《汉书·匈奴传》）。意思是说，汉朝皇帝写给匈奴君主信，用一尺一寸长的木牋。这就是“尺牋”这个别称的来源。说“尺一牋”太麻烦，所以取其约数说成“尺牋”。

“素”是丝织物的一种。丝织物的总称叫帛，生帛叫素，熟帛叫缁、绢；熟帛叫练。素也是人们常用的书写工具，甚至在有了纸以后也还如此，所以人们也往往把信叫素。至于为什么前面还加一个“尺”字，那原因和“尺牋”差不多。

书信的所有这些别称都来自借代：“函”是以信封儿代信；“简”、“牋”、“素”则都因所用工具而得名。人们早就不再用竹片儿、木片儿、丝织物写信了，可是由此而来的别名却一直沿用。历代的人们都有点好古的脾气，这大概也算得上是一个小小的证明吧！

书信的别名还不止上面说到的这些，还有很多，比如“鱼雁”就是一个。不是有“鱼雁传情”的话吗？前些天看到一篇文章，也将书信的作用说成“鱼雁效应”。把书信叫成“鱼雁”，也是从古人那里来的，多见于诗文。例如宋朝人宴几道《小山词·生查子》写道：“关山梦魂长，鱼雁尘音少。”古人不止把书信叫鱼雁，还叫雁足、雁书、鱼书、鳞鸿。例如，南朝（梁）诗人王僧孺的《拷衣》诗里有“尺素在鱼肠，寸心凭雁足”的句子。“雁足”就是指书信。再如唐代著名诗人王勃《采莲曲》里有“不惜西风交佩解，还羞北海雁书迟”。“雁书”也是指书信。又如，元代王实甫《西厢记》里写道：“自别颜范，鸿稀鳞绝，悲枪不胜”。“鸿”就是雁，鳞代表鱼，都指书信。

古人为什么把书信和鱼、雁联系起来呢？

“雁”来自《汉书·苏建传》的一段记载：汉武帝的时候，苏武出使匈奴，被匈奴扣留在北海牧羊。后来匈奴与汉朝和好，汉朝派使者去匈奴，要求放回苏武，可是匈奴却推说苏武已经死了。当年随苏武一起来到匈奴的一个叫常惠的人知道匈奴在说谎，便偷偷找到汉朝派来的使者，告诉使者苏武在什么地方，并且给使者出了个主意，让他对匈奴单于说了这么一番话：汉武帝不久前在上林中射猎，射中一只北来的大雁，大雁足上拴着一封帛书，正是苏武写来的，说他还在北海牧羊！单于一看再也瞒不住了，只得把苏武放回。帛书是大雁带来的，又是拴在雁足上，这就是“雁书”、“雁足”的来历。

“鱼书”大概来自一首古诗所叙述的情节，这首诗就是汉代蔡邕的《饮马长城窟行》。诗中写道：“客从远方来，遗我双鲤鱼。呼儿烹鲤鱼，中有尺素书。”我们看，尺素是装在鱼肚子里捎来的，于是后来书信又和鱼发生了联系，有了“鱼书”之类的别名。至于这鲤鱼是真鱼还是假鱼，说法不一。有人认为双鲤鱼是做成鱼形的包装（信封儿），有人则说既然诗中说要“烹”，那么，鱼应该是真的。不过，我们就不必管它了。

我们读古代文章的选本，还会发现另一些情况。有些文章明明是书信，可是却不叫书信，也不叫上面说到的那些别名，而是叫什么“疏”、“表”、“笺”、“启”、“议”等等。例如：《出师表》（诸葛亮）、《论佛骨表》（韩愈）、《论贵粟疏》（晁错）、《答临淄侯笺》（杨德祖）、《驳入粟赎罪议》（萧长倩）、《驳复讎议》（柳宗元）、《上萧太傅固辞夺礼启》（任昉）。这些都是古代书信的分类名称，它们各是书信中的一个品种。这里我们就不多谈了。

二 书信的社会职能

大约从周代起我国就已经出现了“驿站”，也叫邮驿、邮亭。这就是古代的邮政机构。到了唐代，这种邮政机构已经有了相当规模：每隔三十里设驿，全国有驿站一千六百多个。历代驿站都属兵部（象今天的国防部）管辖。清末，中央设立了邮传部，统管全国邮政事务，机构进一步得到发

展。今天，我国邮政网络覆盖全国，远及“穷乡僻壤”，从业人员达到了数十万。

邮政机构不光传递书信，但是传递书信从来就是它的主要任务，而且这种机构最早本来是为了传递书信的需要而设立的。

由此可见，人们对于书信的传递是多么看重，而人们之所以看重，正是因为书信对人类社会的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从古到今，人们在沟通思想感情，维系社会关系，交流信息，协调行为，商讨问题，处理事务时，一直离不开书信；在帮助人们广泛地参与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生活方面，书信一直发挥着它的不可取代的作用。

战国时期有一位政治家叫李斯，他曾经经历过这样一件事：

他是楚国人。秦王嬴政（就是后来的秦始皇）即位的那一年（前 247 年），他来到秦国做官。他劝秦王统一天下，秦王拜他为客卿（别的国家来秦国做官的人叫客卿）。十年以后（前 237 年），秦国的贵族们说，客卿都是为了他们本国的利益才来秦国的，秦王听了这些人的话，便下了“逐客令”：凡是客卿，一律限期离开秦国。李斯既是楚国人，当然也在被逐之列。于是，他一边离开秦国，一边在路上给秦王写了一封信，这就是传世名篇《谏逐客书》。

李斯在信里指出，驱逐客卿是错误的：历史上秦国正是由于重用了许多客卿，才使得自己强大起来；秦王驱逐客卿算不上“跨海内制诸侯之术”，驱逐客卿等于削弱自己而帮

助敌国；驱逐客卿将危及秦国的生存。

秦王看了这封信，猛然省悟，立即收回成命，并派人追回李斯。这时，李斯已经走近边境，快离开秦国了。

李斯这封信及时沟通了与秦王的联系，使他得以留在秦国施展自己的才能；秦国也因此得到了莫大的好处。在秦国统一中国的过程中，李斯起了重要作用，嬴政称帝（前221年）后，被拜为丞相。可以这么说，如果不是这封信，秦国会因实行排斥人才的错误政策而改变了自己的命运也说不定。

李白有一首写朋友情谊的诗《赠汪伦》：“李白乘舟将欲行，忽闻岸上踏歌声。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汪伦是谁？李白怎么会结识汪伦？也是通过书信。

汪伦是当时泾川（今安徽省泾县）人，久仰李白而未得一见。天宝十四年（755年），李白“浪迹天涯，以诗酒自适”，隐居宣城（今属安徽省）、庐山一带。汪伦为了能与李白结识，便写信邀李白来泾川一游。泾川西南有潭水十里，潭名“桃花”，县境又有酒家，店主姓“万”。李白生性好游，好酒。为了吸引李白，汪伦便将潭水十里，潭名桃花写成“此地有十里桃花”；将酒家姓万写成“此地有万家酒店”。李白见信非常高兴，便赶到泾川；汪伦得以与李白相见。李白深知汪伦一片好意，又见他豪爽，诙谐，款待至诚，两人便结为好友。这首诗就是当李白告别汪伦时写的。（见袁枚《随园诗话》）

汪伦故弄玄虚，在信里“作手脚”，不足取，可是，他能结

识这位大诗人，却的确是由于这封信起了作用。通过书信往来沟通联系进而结为挚友的，历史上不乏其人。

古往今来，许多人的治国、治学、做事、为人等方面的经验、见解，有不少是通过书信发表并传世的。

伟大的历史家、思想家司马迁的生死观：“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用之所趋异也”，写在他给朋友任安的信里。为政都应该“居安思危，戒奢以俭”，见于唐代名臣魏征给唐太宗的信。

唐代著名诗人李商隐在《上崔华州书》里，鲜明地申明了自己的创作态度：“行道不系今古，直挥笔为文，不爱攘取经史，讳忌时世。”这种不回避现实，敢于揭露时弊的呼声，在当时文坛上起到了振聋发聩的作用。宋代著名文学家欧阳修，通过《答吴充秀才书》阐述了自己对文道关系的看法。他在信里写道：“道胜者，文不难而自至”，假如眼睛只盯着文，只在辞采章句上打主意，那么，“愈力愈勤而愈不至”。这一观点在当时以至后来也都产生过极大的影响。其它如我们熟知的韩愈的“惟陈言之务去”（《答李翊书》）、柳宗元的“文以明道”（《答韦中立论师道书》）、王安石的文章“以适用为本”（《上人书》）等等主张，也都是通过书信而传播并发挥其作用的。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现代通信工具电话、电报承担了书信的部分职能，但是它们仍不能完全取代书信，满足社会交际的需要。

书信可以使思想表达得更充分、更完备，并可以将信息